北京体育大学研究生教学案例库建设项目管理办法

（试行）

1. **总则**

 **第一条** 为进一步深化研究生课程教学改革，提高研究生培养质量，规范研究生教学案例库建设项目，特制定本办法。

**第二条** 研究生教学案例库建设旨在加强案例教学，强化研究生实践能力培养，改革课程教学理念、教学内容、教学方法，完善课程和实践教学体系，促进教学与实践有机融合。

**第二章 建设基本原则**

**第三条** 案例库建设以课程为单位，范围包括我校所有研究生现有培养方案中适宜采用案例教学的专业课程。

**第四条** 案例库建设采用项目负责制，项目负责人应为校内在岗教师。项目负责人及其团队须在申报课程的实践领域具有一定经验，系统讲授过所申报的课程或相关课程，教学效果良好，熟知案例教学基本规范。

**第五条**  教学案例素材应紧密结合课程内容，具有先进性、创新性和综合性，反映相关行业对研究生课程的需求。教学案例应叙述清晰，理论分析准确实用，课程案例库组织合理、结构严谨。

**第六条** 教学案例应作为理论教学的有效支撑，及时运用于教学实践中。案例库建设成果应为针对一门课程完整的教学案例库，内容包括教学案例、教学大纲及教案、教学课件等资料。每个案例授课时间不少于1学时。

**第三章 项目申报与评审**

**第七条**  案例库的申报人应为校内在岗教师。校内教师也可联合校外具有丰富实践经验的专业技术人员组成申报团队共同申报。申报人或申报团队主要成员须系统讲授过所申报的课程或相关课程，在课程相应领域具有丰富的实践经验，教学效果良好。

**第八条** 案例库建设通过立项形式开展，研究生院原则上每年组织一次，以当年发布的申报通知为准。

**第九条** 项目申报流程：

1. 项目申报。符合申报条件的项目申报人填写《北京体育大学研究生教学案例库建设项目申报书》，并提交相关支撑材料至所在培养单位。
2. 培养单位初审。培养单位组织初审，并填写初评推荐意见，择优排序向学校推荐。
3. 专家评审。研究生院组织专家评审，按照案例库建设的真实性、完整性、典型性与可行性等评审指标体系，对申报项目进行遴选，确定拟立项项目。
4. 公示立项。评审结果校内公示5个工作日无异议后，确定立项项目。

**第十条**  项目建设周期一般为1年。

**第十一条** 案例库建设采用项目负责人制。项目负责人负责具体建设，对立项项目的研究工作、经费使用、成果形式和验收、鉴定以及结题后的维护和更新等负全面责任。

1. **项目管理与验收**

**第十二条**  案例库建设由研究生院统一规划，各培养单位组织实施项目具体建设。

**第十三条** 案例库建设应包括以下步骤

1.总体设计。规划课程教学目标，教学组织形式，案例主要知识点。

2.搜集素材。教学案例素材应来源于运动训练、运动健康、研究设计、经营管理等训练或工作实践，具有较强的时效性与应用性。

3.撰写案例。教学案例基本结构包括案例正文和使用说明两部分。案例正文侧重案例自身内容，包括案例背景、相关数据、案例特色及设计理念等；使用说明侧重教学使用计划，包括教学过程设计、考核方法等。

4.组织教学。教学案例成果应及时并持续应用于课堂教学，在建设案例库的基础上，结合案例教学的特点做好教学大纲和教案的修订工作，并在教学实践中不断修订和补充案例。

**第十四条**  结项验收

研究生院负责组织课程案例库建设项目结题验收工作。项目验收采用材料评审和教学演示相结合的方式。根据结题时间，项目负责人提交结题材料。项目成果应包括案例文本、教学大纲、教案或讲义、多媒体课件及案例教学效果调查等。研究生院组织专家进行案例文本材料的评审，评审通过的材料进入教学演示验收阶段，项目负责人以模拟现场教学的方式演示案例研究的成果。

1. **项目资助**

**第十五条** 学校对于案例库建设项目进行资助。经费开支范围依照学校相关财务规定。

**第六章 知识产权归属及其他**

**第十六条**  各门课程的案例库建设原创性成果的知识产权归学校所有。项目负责人不得擅自将该成果转让或许可其他单位就个人使用。

**第十七条**  案例库建设的过程中，案例编写人提供的所有课件资料，其知识产权须清晰、明确，不得具有版权争议。因学术不端行为及其他原因被举报并查实者，编写人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学校将追回资助经费并对当事人根据有关规定予以处理。

**第十八条** 学校对于优秀原创性案例将给予持续性支持，并推荐参加各专业学位教指委组织的优秀案例评选活动。

**第七章 附则**

 **第十九条** 本办法由研究生院负责解释。

**第二十条**  本办法自发布之日起实施。